

历史的阵痛

人在神魔间

回忆录

景克宁
著

神的太阳落下去了，
魔的阴影随之泯灭，人的
太阳升起来了。
神的太阳靠愚昧升起
来的，魔的阴影靠恐惧维
持的，人的太阳升起却要
靠理性和智慧。

华夏文化出版社



责任主编 魏丕植 李春苗

封扉摄影 朱希珍

封面设计 飞天设计公司



ISBN 962-450-20694122-5097

定价: 20.00元

历史的阵痛

人在神魔间

回忆录

景克宁 著

华夏文化出版社

翻
印
必
究



版
权
所
有

人 在 神 魔 间

景 克 宁

华夏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香港九龙大角嘴乐群街中原楼13室)

(00852)23800437

山西运城小学拼音报印刷有限公司

850 × 1168毫米 大32K 7印张 170千字

2001年9月第1版

2001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962-450-20694122-5097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目 录

题 词 铸魂

刘 吉 曲 啸 李燕杰 李永田 彭清一
刘延东 庄 青 冯远征 郭海燕等

作者献词 历史的沉思

- 序言① 从炼狱中走来…………… 景 生(3)
序言② 莫道书生空议论…………… 沉 石(14)

恶梦初醒

- 为了明天…………… (29)
三根支柱…………… (31)
力量之源…………… (33)

十年痛苦期

- 反右春秋…………… (39)
孤愤寄思…………… (43)
生离死别…………… (46)

十年斗争期

文革风暴	(55)
押解途上	(61)
监狱纪实	(66)
大墙之下	(79)

附录:历史的见证

- ①“文革”时期“劳改场”当年“管教”的三封书信 (92)
- ②…… 历史不会沉默:一个“文革死囚犯”心中的景克宁(96)
- ③一个幸存“死囚”的书信 (101)

十年反馈期

面临抉择	(105)
我的妻子	(113)

附录:“风雨里程伴君行”..... 李小梅(121)

神圣讲坛	(129)
在党旗前	(135)
新的挑战	(138)
面向未来	(142)

曙光破翳

不忘昨天	(144)
生命求真	(146)

劫后余思 守护精神家园

伟哉, 中华精神	(151)
站在巨人肩上的思考	(153)
哲学的独立宣言	(164)
文学的答辩	(168)
诗人的呐喊	(174)
文学·人·心灵	(177)
神·鬼·人	(180)
“我”与“自我表现”	(183)
革命无暮年 真理写春秋	(187)
家庭咏叹调	(190)
人生舞台(系列漫语)	(192)
关公塑像铭志	(213)
“世纪之声”铭文	(216)

跋 警钟与鞭策	(219)
---------------	-------

作者献词：历史的沉思

历史是人类的一部辩证大书。

被忘却的历史，是不会消逝的。它将躁动，它将重演，它将再度制造人类的悲剧。

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

健忘历史的民族，理应被历史惩罚。但重要的不仅是记取史实，而是反思、认知、判断。

在中国高悬在人民头上几千年的神的太阳落下去了，魔的阴影随之泯灭，人的太阳正在升起。

神的太阳靠愚昧升起来的，魔的阴影靠恐惧维持的，人的太阳升起却要靠理性和智慧。“画皮”已经退出历史舞台，“神灵”之光也已消逝，新的剧目将由“人”来编写、导演、主演。

谨以本书，献给我苦难深重而远景辉煌的祖国，献给今天在幸福如画生活中的青年们。



序：从炼狱中走来

景 生

早就听说，山西省运城师专有位教授，名叫景克宁，风景的景，攻克の克，宁折不弯の宁，名字就是硬铮铮的。他是被判过死刑的人，在“文革”中，因为公开反对“林副统帅”。仅此一点，就足以触发任何一个记者的新闻敏感了。但是说来惭愧，我仅仅是在今年八月下旬，才得与他初交谋面的。

他那间屋子里充满书的气息。处暑已过，盛夏的余热却依然滞留在晋南平原。他穿了一件短袖衫，裸出双臂，把一个“瘦”的形象全然裸露出来了：衬衫是白色的，清瘦的脸便被映的苍白。

出于职业习惯，我琢磨起来：那个削瘦的身躯，何以背负起过分沉重的十字架，并且又从传统社会凝重的空气下挤过来呢？于是我留意他的眼睛。在一副颇有风度的眼镜后面，烁烁闪着睿智的光，很有穿透的力度；就连他抽的烟，也是特别够劲的，他喜欢抽一种足有手指头粗的雪茄，让我这个年轻人抽，我都受不了。

他说：“我是从炼狱中走来的。”

公元十四世纪，意大利诗人但丁用十五年时间写成一部长达

一万四千八行的超级长诗《神曲》，这部不朽的诗作描写了作者神游地狱、炼狱和天堂的见闻。诗的第二部分讲，善人死后，必先被投进一个称为“炼狱”的所在暂时受罚，直至生前没有赎完的罪愆炼尽，方可升入天堂。

教授在半生坎坷的反思中，油然想到《神曲》。他说，他年轻的时候追随革命，仅出于朴素的感情。尽管他在五十年代初就成了新中国屈指可数的马列主义哲学教授之一，当年他才二十九岁。但他只是个学者，还不是马列主义者。他1952年就写入党申请书，1957年又写，因为他觉着一个马列主义哲学教授不是共产党员，不合逻辑，他努力追求这个过渡的实现。发人深思的是，这个过渡在他内心的真正实现不是在他人生旅途较顺利的时候，而是在十年囹圄中。习惯将监狱描绘成可怕的人间地狱，而他却将墙里的世界认作一个净界；世人难以想象炙烤在他看来便是冶炼，炼除杂质，净化出一个纯灵魂。因为在最严酷的现实，他必须用最科学的世界观精确地设计自己的一举一动，哪怕有半分偏差，都会有不堪设想的后果——要么无为地死去，要么丑陋地活着。炼好了，炼纯了，走出来，他才有资格获得一张升华到“天堂”的许可证。

他建议，如果写他，就用“从炼狱中走来”这个题，他想得好久了。

一 记者眼里的人物概貌

我智慧的小船高扯着帆，现在航行在平静的水上，把那苦恼的海抛在后面了。

——但丁《神曲·炼狱》

我写过不少新闻人物，从来没感觉这么难，因为他是个学者，是个教授，而且现在又是个真正的共产党员——就在去年，年逾花

甲的老人入党了。写出他的气质，他的性格；尤其是写出他理想的源泉，精神的支柱，需要有同他相近的思想高度，而这一点对我来说确是欠缺的。我只能吃力地追着他的思路，去记录，去思索。

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只沙发上，样子很是坦然。他说，他在被捕的时候就是坦然的。他早料到这一天。人在西安，谈论林彪，不避开人，因为那是他根据科学推断出来的，他不愿隐瞒自己的观点。“我的信条是，不真不言，不全真不言，宁可沉默，决不虚伪；必要时宁可砍头也不虚伪。”

他被捕是在1970年，在运城。孩子都哭了，妻子和他没有流泪。他们夫妻不愿让野蛮小看了文明，宁可沉默；他想着，即使倒下去，也要象条好汉！

但是，在押解他的途中，在开往西安的火车上，他却真正伤心了……

他蜷缩在过道里——人民列车，没有“阶级敌人”的座位。想必是由于他手腕上有个发冷光的钢玩意儿，几个小孩围拢来看。孩子不懂事，却懂得向“阶级敌人”扔果皮。果皮落在他身上，唾沫吐在他脸上，引得几位“革命战士”一阵快感的怪笑，象戏弄一个小猫或小狗。他闭上眼睛，眼泪却关不住地顺着菜色的脸往下淌……

火车“咣当咣当”地摇晃着一个毫无知觉的物体。火车上任何带棱角的东西都在向他发出结束屈辱的诱惑，只要把太阳穴迎上去，用力一撞……

当然，他终究并没有干这等蠢事。我问他，什么力量支撑了他的生命，他说：“是书，是知识。”

这是真的。他从小就喜欢读书，这要从他的祖父景梅九先生说起。老先生当年是与章太炎齐名的同盟会元老，一位真正的国学大师。祖父的万卷藏书和孜孜不倦的教诲，无疑成为他通晓时世的蒙师。抗战时期，祖父与西安八路军办事处过从紧密，他的藏

书中便多了几本印刷粗糙、纸张更粗糙的小册子。只有十四五岁的景克宁从这些小册子里知道了，世界上不仅有孔孟，不仅有孙中山，而且有马克思，毛泽东。

倘若从小到大没有读过许多书，没有从这些书中悟出关于生命价值的真谛，那么，在他被当作小猫小狗那样奚落的时候，他也许当真会把自己存在的价值降低到小猫小狗的地位，去选择痛快的死，而不是痛苦的生。

西行的列车，仿佛行至人生的岔路口了。这时候，马克思的《自白》告诉他，“你认为什么是最可耻的？”“屈服。”司马迁告诉他：“智者无惑，仁者无忧，勇者无惧”。狄更斯告诉他：“一个人，当他得到生命的时候，便附带一个条件，那就是你必须勇敢地保护它，直到最后一分钟。”高尔基告诉他：“轻生的名字是弱者。”他想到了这些；旅途漫漫，他有的是时间想这些。他还想到妻子和孩子。他想，结束自己的痛苦，却把痛苦留给活着的人，那是自私。他特别地想到他死去的长子。这孩子因为有“右派爸爸”，大学都上不得，想不通，便把自己只有十九岁的生命交付给一条缢绳。那是1963年。他获准从上海郊区农场匆匆回到西安，看着儿子的尸体，他一阵悲恸，一声长叹：“他不该死，他太无知了……”。

眼前就是该选择的时候，有知与无知如此泾渭分明地延伸出各自的前路。他蓦然睁开眼，睁大眼。“在黑暗中闭上眼，黑暗将愈加黑暗，唯有睁大瞳孔，方能辨出一丝光明。”

他的手臂一挥，讲出这条哲理。这是他生活的总结。我诚信。

二 落难人眼里的“普罗米修斯”

他把我在地狱里的污迹都洗净了，回复我本来的面目。

——但丁《神曲·炼狱》

命运使我与他在狱中相识，真是不幸中之大幸。我原先是一个一心搞技术的水利工程师，不料在一夜之间成了“反革命”，被判十五年徒刑。在无边的痛苦和屈辱中，我本来已经没有足够的勇气活下去了，偏偏我爱人又来信提出离婚，并在信中对我大加斥责。这分明是往我淌血的伤口上撒了一把盐啊！我再也受不住了，决心一死了之。我上过吊，割过血管，但都没死。难道连死神都嫌弃我么……

这时候，他出现在我面前，——他是个犯了“弥天大罪”的人，判了死刑，眼看就要执行，林彪完蛋了，他才幸免一死。可是又说他“反江青”，改为二十年徒刑。——他看着我，目光好象能穿透一切。

“你今天多大了？”他问。

“四十六。”我说。

“我五十七。你以前干什么？”

“搞水利，是工程师。”

“我是大学教授。你判了几年？”

“十五年。”

“我二十年。你读了几本书？”

“大学毕业。”

“那就是十六年啊。那么，你抬头看看我！你想自杀，不觉得可耻吗？读了十六年书，你学的知识全让狗吃了？”他的眼里冒出火来，说完了，调头就走，抛下我，象抛下一个没有任何价值的物体。我望着他的背影，止不住哭出声来……

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个背影，他好像蕴藏了神奇的力量，自己用不完，还要衍射给别人。那时候我们在砖厂劳动改造，他干活象拼命，拉着砖坯车猛跑，常常突然昏倒。他毕竟是五十多岁的人，我真担心他吃不消。我们问他为什么这样卖力，他说为了维护人的尊严。因为在狱中，我们这些知识分子由于不会干活要受其他人

奚落。他最珍重的就是人格，对此我深信不疑。因为有件事给我印象太深了。有一天，犯人们被集合起来，追查是谁偷了菜地的萝卜。偷萝卜的犯人才十六岁，很害怕戴背铐的滋味，不敢承认。这时，他站出来，管教干部知道他的为人，不信是他干的，但他一口咬定，不改口。结果他被戴上背铐关了禁闭。那个年轻人见他为自己受过，痛哭流涕，他说：“你应该知道人的尊严是什么，就是饿死，也不能偷！”

和我们关在一起的有许多刑事犯。这帮人曾对周围的一切都充满仇恨、疑惧，对我们这些“政治犯”往往也这样。每天吃过晚饭，趁看守不在，他们就凑在一起“交流经验”，讲杀人越货，讲奸淫抢劫，讲盗窃诈骗，一直要讲到睡觉时分，把个监房搞得乌烟瘴气，简直成了犯罪传习所。

教授看不下去了，有一天他对他们说：“我给你们讲个故事好不好？”

起初那些犯人好象对此不感兴趣，只几个人听。有人听，他就讲。讲夸父追日，讲嫦娥奔月，还讲曹禹的《雷雨》，巴金的《家》，讲《天方夜谭》，讲希腊神话，他很会讲故事，每天讲一个，最后卖个“关子”，明天接着讲，引得那些犯人非听下去不可。故事很有趣，道理也浅显，“听众”越来越多，大家都听他的故事，并且约定：“谁走露了风声，打断他的腿！”

他讲过普罗米修斯的故事，他就是普罗米修斯啊！他冒着违犯了监规要受到严惩的危险，把希望的火种播进一块块绝望的心田。那些不晓得尊重别人的人对他却是极尊重，极敬佩的，都叫他“景老师”；不过，是偷偷这样叫的。我也这么叫他。要不是认识了他，我也许早已是黄土一堆了。现在，我的冤案得以平反，我重新组织了一个家庭，我感谢景老师。

三 妻子眼里的丈夫

是天上的圣女差我来的，一路上
也蒙了他的保护。

但丁《神曲·炼狱》

我们的小院里有好些月季花。

早晨，我在花丛中浇水、剪枝，他在一旁看着，竟会有一句年轻人才肯讲的话脱口而出：“你真美！”

我喜欢月季花，但我们的生活中却偏偏有太多的荆棘。我和许多女人一样诅咒过命运不公平，但我不后悔。

解放前我随着他四处漂泊，从西安到北平，从天津到南京，从这家报馆到那家报馆。他从他祖父那里继承了耿直，又因那耿直的笔而屡遭厄运，解雇、挨打、查封，监视和恐吓。街上不时传囚车的尖叫，我常常从恶梦中惊醒。当我醒来，看着他伏案疾书的身影，他的泰然自若会使我产生一种依着小山一般的安全感。我敢说，假如此刻特务闯进来，我也会象丈夫那样泰然自若，和他同赴刑场——就和他同死也不后悔。

全国解放后，我们举家来到上海。他曾在上海美专担任马列主义哲学教授。他的耿直一如既往，所不同的是过去他出于对国民党反动派的痛恨，而现在则出于对共产党的热爱，唯其热爱，他才要帮助党拂去身上的灰尘。

然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理解他。他被打成“右派分子”。有人对我说：“劝劝老景吧，他吃亏就在于太耿直了。”我说这不可能，纵然有一千个人讨厌耿直，有一万个人不敢耿直，他也难改初衷，仿佛已是习惯了。我理解他的习惯：我甚至理解他的嗜好，譬如说抽烟。他被开除公职，在农场劳动，每月只发给生活费十五元。用以糊口养家自然拮据得很。他说他要戒烟，我不忍心。他一个人

在农场是很苦闷的，抽烟是一种精神需要，而且他抽烟更为了思考。

为了生存，我不得不变卖东西，家具、首饰、衣物、玩具，能卖的都卖了。唯独他的几千本书，我一本也没动，因为我知道书的份量。终于有一天，除了书，家中已徒有四壁，居然连买盐的几分钱都没有了。我已无能为力，只有眼泪。这时，他回来了；他隔一段时间能回家看看。

“妈妈哭什么？”他问孩子们。

“妈妈没钱买盐”孩子们回答。

他轻轻地走过来，抚着孩子的肩膀，好久好久，没说一句话。突然，他大步跨到书架旁，伸出两只干枯的手，摸着那些一尘不污的书籍，手颤抖着。接着，一个同样颤抖的声音说：“卖书吧，我们卖书吧……”。

我吃了一惊，顿时有了一个不祥的预感：难道他支持不住了吗？要知道，如果没有失去最后的信心，他无论如何也不会卖掉他视如生命源泉的书。我扑向丈夫，也顾不得这是当着已经不小的孩子的面，紧紧抱住他，放声大哭……

书到底还是卖了，一本一本地卖完了，就象一点一点地割他的肉……

为生活所迫，我含泪告别了他，带着孩子们北上西安投亲。我当小工，当保姆，含辛茹苦地抚养几个孩子，以为这样才能使千里以外的那颗孤苦的心得到些许安慰。孩子们长大了，懂事了：尤其是我们的大儿子，最懂事，酷似他的父亲。但是，谁会想到这孩子刚刚成人就……我扑在孩子的尸体上，我就要发疯了！我恨我的无能！丈夫赶回来料理丧事，他的脸上布满悲苦的阴云，我几乎没有勇气多看看他，我对不起他。

从此，我心头压了一种沉重的负疚感，尽管我知道丈夫是不会怪我，但我依然要找一个偿还的机会。